

刘国光

自选集

Liu Guo Guang



理论文库

学习出版社

Guang

刘国光自选集

LIUGUOGUANG ZIXUANJI



理论文库

学习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刘国光自选集/刘国光著 . (“学习”理论文库)

- 北京：学习出版社，2003.9

ISBN 7 - 80116 - 383 - 4

I . 刘…

II . 刘…

III . ①刘国光 - 文集 ②经济学 - 文集

IV . F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9347 号

刘国光自选集

LIU GUOGUANG ZIXUANJI

刘国光 著

学习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长安街 5 号 邮编:1000806 电话:010 - 66063020)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A5 印张:16.75 字数:347 千字

2003 年 9 月第 1 版 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80116 - 383 - 4/D · 325

定价:80.00 元

如有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刘国光

1923年11月23日出生于江苏省南京市。1946年毕业于云南昆明国立西南联合大学经济系。1951年被派往苏联莫斯科经济学院国民经济计划教研室当研究生。1955年回国后，在中国科学院（后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经济研究》杂志主编、所长等职务。1975—1980年被借调在国家计划委员会经济研究所工作。1981—1982年期间，兼任中国国家统计局副局长，1982—1993年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期间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和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1993年起，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特邀顾问迄今，期间1993—1998年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八届常务委员会委员。兼任北京大学、浙江大学等大学教授。1998年被波兰科学院院士大会选为该院外籍院士。2001年被俄罗斯科学院院士大会选为该院荣誉博士。



前　　言

奉献在读者面前的，是作者在 1979—2002 年期间发表文章的选辑。文章范围涉及：社会主义经济基本理论问题，经济体制改革问题，经济发展战略问题，宏观经济调控问题。文章是按发表时间先后排列的。从中可以看出不同时期人们关注的焦点。如果说，全书有什么中心思想的话，那么，中国经济的两重模式转换——体制模式的转换和发展模式的转换，可以粗略地概括我阐述的方方面面的问题。好在本书有两篇文章对此有所论述，我就不详细展开。我发表的见解，未必为当时理论界的所有同仁所接受。但是，覆盖的时间不算短，实践会作出对理论是非的判断。值得欣喜的是，虽然有时受到干扰，总的来说，我们终于有了一个对现实经济问题进行自由的认真的探讨的气氛。紧密联系实际和自由切实的讨论，是经济学理论不可缺少的源泉。我希望这种自由

探讨中国经济问题的气氛得到进一步发展，使我们的经济理论得到进一步的繁荣。

刘国光

2003年3月

目 录

对经济体制改革中几个重要问题的看法	(1)
论社会主义经济中计划与市场的关系	(20)
坚持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方向	(55)
再论买方市场	(68)
中国经济发展战略问题	(92)
关于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及 模式转换的若干问题(节要)	(146)
略论两种模式转换	(190)
试论我国经济的双重模式转换	(196)
关于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	(205)

ACW36(0)

稳中求进的改革思路	(253)
正视通货膨胀问题	(268)
再论当前通货膨胀问题	(278)
关于当前的经济调整和经济改革	
——学习十三届五中全会决定的体会	(286)
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问题	(312)
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几个问题	(335)
略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357)
关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367)
当前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389)
转变增长方式 加快体制改革	(397)
两个具有全局意义的根本转变	(405)
论“软着陆”	(417)
关于就业问题及其他	(427)
重视集体经济的发展和改革	(436)
从短缺到宽松	(443)
增长速度·宏观调控·供求关系	(449)
略论通货紧缩趋势问题	(457)

中国经济增长形势分析	(466)
对几个宏观经济问题的看法	
——在中国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 2001 年	
秋季座谈会上的讲话	(489)
促进消费需求提高消费率是扩大内需的	
必由之路	(501)
将现实经济增长率向潜在增长率提升的	
几个问题	(515)

对经济体制改革中 几个重要问题的看法*

关于经济体制改革，有几个根本性问题，讲点个人的看法。

关于经济体制模式的选择

在我国的经济管理体制改革中，有三个相互联系的关系问题需要解决：一是集权与分权的关系；二是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三是行政办法与经济办法的关系。我觉得，这三个关系是体制改革中的关键性问题。

大家知道，我国的经济管理体制，基本上是 50 年代初期从苏联学来的高度中央集权的管理体制。这套体制在我国建国初期的条件下，对于集中全国力量进行重点建

* 本文系作者 1979 年 7 月 31 日在一次座谈会上的发言稿，曾载于《经济管理》1979 年第 11 期。

设，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由于不重视地方的自主权，更不重视企业的自主权，国家计划管得过细过死，主要用行政办法而不是用经济办法来管理，等等，这套体制不利于调动各个方面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不能适应经济进一步发展的需要。这不仅是我国经济管理体制中存在的问题，也是所有采用过苏联过去那种高度集权型管理体制的国家都碰到的问题。在这些国家原来的经济体制中，都存在过分权不够，发挥市场作用不够，利用经济方法不够的问题。改革经济体制，就是要在集权和分权关系上，扩大必要的分权的范围；在计划和市场的关系上，更多地发挥市场的作用；在行政方法和经济方法的关系上，更多地利用经济方法来管理经济。虽然这些国家体制改革的程度、方式、步骤、速度都不相同，有的国家在改革上进进退退，但上述总的趋势几乎是相同的。

现在要研究的是，分权分到什么程度，而不致影响到必要的集权；市场机制的作用发挥到什么程度，而不致影响到必要的计划调节；经济方法如何利用，方能同行政方法较好地结合。这就涉及到我们在体制改革中选择什么样的模式的问题。我觉得，模式的选择是大改的前提，是确定大改的方向的问题。大改的方案、步骤以及当前的小改，都是应当服从这个方向的。

现在，有各式各样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模式。我们原有的经济体制，或者苏联在 50 年代以前实行的体制，也是一种模式。过去我们的思想闭塞，以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只能有这么一种模式，背离了它就是修正主义、资本

主义，或者别的什么异端。近两年来，我们的眼界开阔了一点，看到了除了列宁、斯大林领导下的苏联的经济模式外，还有南斯拉夫的模式，匈牙利的模式，罗马尼亚的模式，等等。这些模式在集权与分权，计划与市场，行政方法与经济方法的关系的处理上，各有千秋。大体说来，有两大类模式：一类仍偏于集权，偏于集中的计划和行政的管理方法；另一类则偏于分权，偏于分散的市场体制和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历史上还有苏联军事共产主义时期更纯粹的集中式的经济模式。总之，无非这么几种模式，细节上可能有出入，但可供选择的模式，跳不出这个范围。在选择模式的时候，我认为也要解放思想，按照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来决定我们的取舍。不管什么模式，只要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坚持消灭剥削，也就是说，不允许劳动人民创造的剩余产品被少数人占有，只要有利于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提高，都是可以采取的，没有带什么政治帽子的问题，只有适不适合一个国家各个时期的具体历史条件和经济发展条件的问题，也就是适不适合一国国情的问题。我们的国家现在处在什么样的历史条件？什么样的经济发展条件？从而应当选择什么样的经济模式？我认为，这是在提出具体的改革方案以前首先要研究解决的问题。这个问题不弄清楚，方向不明，就匆忙提出具体的改革方案，可能会走弯路，这是我们要力求避免的。

集权与分权关系问题的 症结在哪里？

我国现行的经济计划管理制度，不是一下子形成的，也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经历了几次较大的变化，主要是两“收”两“放”。简单说来，1954年以前，实行在中央统一领导下以各大行政区为主进行管理的体制。1954年起，撤销各大行政区，将各项经济管理权力上收到中央，形成一套中央集权的管理体制。这是一“收”。1958年对经济体制进行了一次改革，改革的中心是扩大地方权力，绝大部分中央直属企业下放地方管理。这是一“放”。1960至1963年，中央重新强调集中统一，收回下放给地方的权力。这又是一“收”。从1964年起，又陆续下放给地方一些权限，1970年又把绝大部分中央直属企业下放给省、市、自治区管理。这又是一“放”。粉碎“四人帮”以后，一部分企业和物资的管理权又开始上收。经过几次改革，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积累了一些经验，但并没有解决根本问题。经济管理体制中的许多弊病依然严重地妨碍着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为什么呢？

过去研究体制改革时，在集权分权的问题上，我们往往只注意到中央与地方权力的划分，而中央的管理权，又是通过各部即“条条”来实行的。中央与地方的关系，就表现为条条与块块的关系。我们过去讨论来讨论去，改来改去，无非是条条管多少，块块管多少；是条条多管一

点，还是块块多管一点。但是，不论条条管，还是块块管，都是按行政系统、行政层次，用行政办法来管，而不是按照客观经济的内在联系，用经济办法来管。让条条管，就容易割断各个行业之间的联系；让块块管，就容易割断地区之间的联系。这样在条条块块权限划分上兜圈子，不能从根本上解决体制问题。因为不管是条条管还是块块管，都是国家机关来管，就是不让企业自己管，更不让企业里直接参加劳动的职工群众管，这样怎么能调动企业和群众的积极性呢？过去在体制改革中集权分权的关系老是得不到妥善解决，原因就在于局限于上层建筑内部的权力划分，局限于国家政权机构内部权力的划分，而忽视了直接经济过程本身管理权责的划分，忽视了国家与企业、劳动者个人之间的权责关系问题。

当然，我国是一个大国，一个省等于欧洲一个国家甚至几个国家，中央与地方权限的划分必须处理妥当，才有利于发挥各省、市发展本地区经济的积极性。同时，正是由于我们国家大、人口多，无论中央和地方，都难以把全部经济活动管起来。并且，当前讨论的问题是经济过程本身的管理体制问题，而经济过程本身，也就是社会财富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过程本身，又主要不是通过国家机构的活动，而是通过千百万企业和亿万劳动者的经济活动进行的。因此，对这个经济过程进行管理当中的集权与分权的问题，就不能局限在而且主要不是在于国家政权机构内部权力的划分，而是在于各种经济活动的决策权如何在国家和企业、劳动者个人之间划分的问题，首先要解决

国家与企业的权责关系问题。目前我国经济管理体制的最大弊病和集权分权关系问题的症结，正是在于没有把国家与企业的关系处理好，国家把本来应该由企业管的事情包揽起来，既管不好，又管不了，陷于繁琐的行政事务之中，不能把主要精力放在应该由国家管的统一计划、综合平衡以及重大经济战略问题的研究和决策上；而作为社会生产基本单位的企业，在产供销、人财物等应由企业自主管理的问题上，又无权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处理，严重地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这是我国国民经济长时期发展缓慢的一个重要原因。所以，这次经济体制的改革，在处理好中央与地方的关系的同时，应当着重研究和解决国家（包括中央与地方）与企业的关系问题。

关于划分集权型经济与分权型 经济的一个理论问题

在集权与分权的关系问题中，还有一个如何划分集权型体制和分权型体制的问题。在这方面，一位波兰经济学家^①提出的一个理论是值得注意的。他把一切经济活动的决策分为三种：第一种是宏观经济活动的决策，即有关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方向、增长速度、产业结构的变化、国民收入在积累与消费之间的分配、投资总额、重要投资

^① 参看 W·Brus, *The Economics and Politics of Soci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3 年版，第 6—8 页。

项目、价格形成准则、主要产品价格等等；第二种是企业经常性经济活动的决策，如生产什么、生产多少、选择什么原材料和从哪里取得原材料、产品销售出路、大修理和小型投资、工资支付形式和职工构成等；第三种是个人经济活动的决策，主要是指职业和就业场地的选择，消费品和服务购买的选择。这位经济学家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不论在中央集权型的经济体制下，还是在分权型的体制下，第一种经济活动的决策权只能由中央作出；第三种经济活动的决策权，除了军事共产主义时期等个别特殊情況外，只应由个人作出；只有第二种经济活动即企业经常性的经济活动的决策权，可以采用两种不同的掌握方式，一种是由国家机关掌握，一种是交企业自己掌握。他认为这是把一国经济体制划分为集权型体制或分权型体制的关键。企业经常性经济活动的决策权由国家来掌握的，就叫集权型的体制；企业经常性经济活动决策权（产供销、人财物等）由企业自己掌握的，叫做分权型的体制。所以集权型分权型体制的关键，在于企业中间这层经济活动的决策权由谁来掌握，而不是在两头。

把企业经常性经济活动决策权的归属作为划分集权型体制和分权型体制的关键，这同我们最近在讨论体制问题时把调整国家与企业的关系、扩大企业自主权作为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精神上是一致的。当然，以扩大企业自主权为核心的分权型体制，并不意味着取消国家各级管理机关对企业的领导，问题在于领导的方式，用什么方式来领导。在集权型体制下，中央或者它所属的中间机关主要是

用行政命令方式，对生产单位进行直接的干预，把中央计划加以具体化作为指令下达。而在分权型体制下，国家机关对企业经济活动的领导主要是靠间接的经济方法，由国家规定生产单位活动的基准、规范、范围，并运用这些规定来引导生产单位向着国家计划所指定的目标前进。

参考上述关于划分集权型体制和分权型体制的分析，我们现在体制改革中除了要解决国家与企业的关系、扩大企业的自主权问题外，我觉得我们这里还有一个个人经济活动的决策权的归属问题也要解决。我国消费品的配给制、票证制实行了将近 30 年，至今没有取消的可能。另外，我们的劳动力分配制度至今管得很死，企业和个人都没有什么选择余地；企业需要的不给，不需要的硬塞给你；个人想干的不让干，不愿干的硬分配你去干，这样怎么能够真正贯彻按劳分配原则，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做到人尽其才呢？所以，这次体制改革，除了解决企业经济活动的自主权问题外，我认为还要逐步创造条件来解决劳动人民个人经济活动的自主权问题。

企业自主权的界限问题

现在，扩大企业的自主权，是上下一致的呼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企业自主权的界限究竟在哪里？大家的理解，各国的实践都不一样。对这个问题，孙冶方同志提出